

淮北理工学院

2022 年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淮北理工学院

二、办学层次：本科

三、办学类型：民办普通本科高校

四、办学地址：安徽省淮北市杜集区高岳街道青年路 8 号（邮编 235000）

五、招生专业及计划

专业名称	学制	计划数	招生类别	学费（元/年）	备注
学前教育	4	120	农林牧渔大类、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土木建筑大类、水利大类、装备制造大类、生物与化工大类、轻工纺织大类、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交通运输大类、电子与信息大类、医药卫生大类、财经商贸大类、旅游大类、文化艺术大类、新闻传播大类、教育与体育大类、公安与司法大类、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19800	师范类
电子商务	4	120	农林牧渔大类、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土木建筑大类、水利大类、装备制造大类、生物与化工大类、轻工纺织大类、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交通运输大类、电子与信息大类、医药卫生大类、财经商贸大类、旅游大类、文化艺术大类、新闻传播大类、教育与体育大类、公安与司法大类、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19800	
物流管理	4	120	农林牧渔大类、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土木建筑大类、水利大类、装备制造大类、生物与化工大类、轻工纺织大类、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交通运输大类、电子与信息大类、医药卫生大类、财经商贸大类、旅游大类、文化艺术大类、新闻传播大类、教育与体育大类、公安与司法大类、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19800	

市场营销	4	100	农林牧渔大类、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土木建筑大类、水利大类、装备制造大类、生物与化工大类、轻工纺织大类、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交通运输大类、电子与信息大类、医药卫生大类、财经商贸大类、旅游大类、文化艺术大类、新闻传播大类、教育与体育大类、公安与司法大类、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19800	
------	---	-----	--	-------	--

备注：最终招生专业及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六、报名

（一）报考条件

已完成安徽省 2022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并取得考生号的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包括中等技工学校，下同）三年制及三年制以上学制的应历届毕业生（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或学历，不含普通高中举办的综合班），包括具有中职学历的农民工、退役士兵、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失业人员等。

（二）志愿填报

考生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 10:00 至 3 月 24 日 16:00 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志愿。每位考生可选择我校的 1 个与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专业报名，报名流程详见省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 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

（三）资格审核（含院校报名环节）

1. 应届毕业生：完成志愿填报后，由所在学校对考生的学籍把关审核，出具每位考生的《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表》。并对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进行汇总，统一出具《***学校 2022 年具有三年及三年以上学制中职学籍考生证明》和《***学校 2022 年报考淮北理工学院考生汇总表》（模板见附件 1），上述三项材料（学籍表复印件、考生证明、汇总表）均须加盖学校公章后扫描生成一个 PDF 文件（命名格式：*****学校 2022 年应届对口升学学籍证明.pdf**），于 3 月 31 日 12:00 前，发送至 345385966@qq.com 邮箱中，逾期不予受理。我校汇总后进行审核，审核未通过的考生，不准参加考试。

2. 历届毕业生：历届中职毕业生将本人毕业证书原件（内页）和加盖毕业学校公章的完整学籍表（或者由毕业学校提供的相关证明）的 PDF 扫描件，于 3 月 31 日 12:00 前发送至我校指定

邮箱：345385966@qq.com，邮件统一命名为“姓名+2022年历届对口升学报名材料”逾期或没有按要求提供报名材料的视为自动放弃报考资格，审核未通过考生，不准参加考试。

逾期或没有按要求提供报名材料的视为自动放弃报考资格。

（四）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 报名成功的考生报名考试费为 120 元/生（按物价部门核定标准收取）。4 月 6 日 08:00-8 日 24:00，学籍审核合格的考生登录我校招生管理系统进行网上缴费。未缴费的视为放弃，缴费后考生因任何原因放弃参加考试，报名费不予退还。

2. 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 gkbm.ahzsks.cn 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3. 校考准考证 4 月 20 日—4 月 21 日起，可网上自行打印准考证，具体打印流程详见我校招生网。

七、考试

（一）考试内容

1. 对口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考试内容以教育部颁布的现行教学大纲为依据。其中，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全省统一的《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大纲》执行；专业理论测试及技能测试内容参照《安徽省普通高校对口招生专业理论和技能测试考试大纲》（2022 年修订版）执行。

2. 文化素质部分和职业技能部分合计总分 750 分，其中文化素质满分 300 分（语文、数学各 120 分，英语 60 分）；职业技能满分 450 分（专业理论 200 分、技能测试 250 分）。

3. 文化素质考试实行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合卷；文化素质考试达到当年省定合格线的考生，方可参加职业技能考试。职业技能考试包括专业理论考试和技能测试，技能测试得分 150 分及以上为技能测试合格，150 分以下为不合格。

2022 年对口招生考试内容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理论考试	专业技能测试
1	学前教育	学前儿童卫生与保健、学前教育基础知识	详见考试大纲
2	电子商务	基础会计、统计基础知识、税收基础	

3	物流管理	初级会计、统计基础知识、税收基础	
4	市场营销	初级会计、统计基础知识、税收基础	

备注：职业技能测试大纲详见 <http://www.hblgxy.edu.cn/招生网>

（二）考试时间及地点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备注
文化素质测试	2022年4月10日 上午9:00—11:30	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专业理论	2022年4月23日 上午9:00—11:30	考点设在淮北理工院校内，考场信息见准考证。	
技能测试	2022年4月23日 下午14:00—18:00	考点设在淮北理工院校内，考场信息见准考证。	如相关专业技能测试人数较多，测试时间将顺延。

备注：职业技能考试的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三）疫情防控要求

为充分应对新冠疫情，保护考生及考务人员身心健康，请考生自觉按照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到指定的区域候考、考试及技能测试，并主动配合学校工作人员查验身份、检测体温，佩戴口罩等。学校将在当地疫情防控部门指导下，制定疫情防控期间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严格落实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疫情防控工作另行安排，请关注学院官网 www.hblgxy.edu.cn。

（四）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 文化素质测试结果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 考生可于4月27日登陆淮北理工学院招生信息网查询本人的考试成绩。考生对自己的成绩如有异议，可登录我校招生信息网下载并填写《考试成绩复核申请表》，经毕业学校签署意见加盖公章后，于4月28日下午17:00前扫描成图片（.jpg格式）发至邮箱 345385966@qq.com，我校招生办汇总核查，逾期不再受理。经核查有误的通知考生，核查无误的不予通知。查分限查漏改、漏统、错统，宽严不查。

八、录取

（一）录取控制线

专业理论测试总分不得低于 100 分（含），技能测试得分 150 分及以上为技能测试合格，150 分以下为不合格。

（二）录取原则

按照文化素质测试、专业理论考试和专业技能测试的总分（含鼓励加分）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总分相同时，则按单科顺序从高到低排序录取，排序为专业理论考试、专业技能测试、文化素质测试。

（三）计划调整规则

因合格生源不足未完成计划的专业，将剩余计划按比例调整至合格调剂生源充足的专业进行录取。调剂规则：按各专业剩余合格生源数确定计划分配比例，剩余计划按比例分配至尚有合格生源的专业，录取规则同上。

（四）录取

5 月 1 日前，我校将在招生信息网公布拟录取考生名单，公示结束后办理相关录取手续。

九、鼓励政策（含此类考生资格审核及录取办法）

1、近三年来获教育部主办或联办的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的考生、获安徽省教育厅主办或联合主办的但未纳入当年国赛项目的省级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前 3 名且为一等奖的考生，报考相应专业，填报学校志愿，需参加文化课考试且达到省定最低控制分数线，并经我校面试合格

（免试生面试评分标准：面试成绩总分 100 分，考生根据各专业面试方案参加面试，面试成绩达 60 分及以上为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经公示无异议后，可直接录取。

2. 获得县级及以上劳动模范先进个人称号在职在岗的，或工作满 3 年且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技能等级证书的考生，报考相应专业，总分可加 10 分，加分项目不累计计算。

3. 加分（免试）申请办法

申请加分、免试的考生，填写《淮北理工学院 2022 年对口招生考试加分（免试）申请表》，将加分（免试）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和申请表交所在市教育主管部门审查，并在申请表和证明材料复印件上签字、盖章。4 月 2 日 12:00 前发至邮箱 345385966@qq.com（文件命名格式：姓名+加分申请证明材料.pdf），逾期不予受理。4 月 6 日在我校招生网公布资格审核结果。

免试资格考生申请，4月2日12:00前将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和免试申请表交市教育局职教部门审查，并在免试申请表和证明材料复印件上盖章。考生将经盖章确认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免试申请表、身份证、证明材料原件发至邮345385966@qq.com（文件命名格式：姓名+免试申请证明材料.pdf），逾期不予受理，具体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面试通过，经公示无异议后，直接录取。未通过审核、面试的考生仍可参加专业理论考试及技能测试。

免试加分入学的考生提交的材料及填写内容必须准确真实，如弄虚作假，按教育部相关规定执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责任自负。

十、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学费标准：**按照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标准收费。收费标准如有变更，以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备案核准的最新收费标准执行。

（四）**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资格复查：**新生入学后，我校根据招生政策、录取标准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认真复查，对不符合条件或有弄虚作假、违纪舞弊行为的，取消考生入学资格，并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

（六）**颁发证书：**学生按教学计划修完规定课程，成绩合格，由学校颁发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相应学科的学士学位。

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淮北理工学院

十一、其他须知：

（一）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将通过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和淮北理工学院（www.hblgxy.edu.cn）招生网发布，请考生及时关注，学校不再具体通知考生本人，如考生因信息未知而造成损失的由考生本人负责。

（二）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

法律责任。

（三）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不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本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61-3880235，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095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四）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五）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淮北理工学院负责解释。

十二、联系方式：

（一）咨询电话：0561-3128888

（二）咨询方式：学校网址 www.hblgxy.edu.cn。

本章程由淮北理工学院负责解释，如与上级文件不同或未尽事宜按上级文件执行。